

##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  
號2-3樓  
承辦單位：國小教育科  
承辦人：王明華  
電話：8061622分機12  
電子信箱：bisazul@gmail.com

受文者：高雄市立瑞祥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3月30日

發文字號：高市教小字第115323515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暨隱微歧視教學增能研習計畫  
(66267047\_11532351500A0C\_ATTCH5.docx)

主旨：檢送本局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辦理增能研習活動—原住  
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暨隱微歧視教學增能研習，請惠  
予協助轉知所屬相關教師及人員踴躍報名參加，請查  
照。

說明：

一、依據114學年度高雄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計畫辦理。

二、目的

(一)增進全國現職教師對於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之  
議題掌握度。

(二)協助教師提升對於「全民原教」、「族群主流化」以及  
「原轉意識」的認知能力。

三、研習課程如下：

(一)課程主題：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暨隱微歧視教  
學。

(二)課程時間：115年4月15日（星期三）13:20-16:20。



(三)研習地點：高雄市旗山區鼓山國民小學。

#### 四、參加對象：

(一)高雄市各級學校對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有興趣之在職教師及學校行政職員。

(二)高雄市內對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有興趣之公務機關人員。

(三)高雄市內對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有興趣之民眾。

#### 五、報名方式：(擇一填報即可)

(一)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https://www2.inservice.edu.tw/index2-3.aspx>，研習代碼:5546131

(二)GOOGLE表單：<https://forms.gle/dD5LdkcZJG2dMUrW9>。

六、參與研習學員，請所屬學校惠予公假登記，課務自理，研習當日若適逢假日，得於二年內核實補休。全程參與者核予研習時數。

七、檢附研習課程表一份，如有任何疑問，請洽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 王老師 07-8061622#12。

正本：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全)、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

副本：高中職教育科、國中教育科、本局國小教育科(皆紙本)

